

民政事务局局长嘉许制服团体义务领袖（只发中文稿）

三十二位青少年制服团体义务领袖今日（四月十四日）获得民政事务局局长何志平颁授嘉许奖章及奖状，表扬他们多年来在制服团队中悉心培育青少年和推动青少年发展的贡献。

何志平在「民政事务局局长嘉许计划」颁奖典礼上，高度赞扬这些义务领袖。他表示，制服团体的发展实在有赖一批义务领袖的热心参与。

他说：「义务领袖无论从制订课程、策划团队发展、统筹训练活动，以致鼓励更多义工参与，均付出了不少时间和心血。今日获颁嘉许奖章的三十二位义务领袖，更是一直长时间为所属的制服团体和青年人服务。」

「各位义务领袖的贡献，为我们的年青人树立一个良好的模范，展示了制服团体成员应具备的责任感，以及勇于承担、敢于尝试、服从纪律和热心服务的精神。」

何志平盼望各位获得嘉许的义务领袖能继续在团队中发展所长，支持青少年发展工作。

民政事务局局长青少年制服团体义务领袖嘉许计划的主要目的，是表扬一批多年来在制服团体内不断贡献时间和心血，致力扶助青少年成长和全面发展的义务领袖，并希望藉此鼓励更多市民投身制服团体的义务工作，令青少年发展的工作可以薪火相传。

香港现时有十一个获政府拨款资助的青少年制服团体，为逾十三万名青少年提供多元化及渐进式的纪律训练和活动。

完

二〇〇五年四月十四日（星期四）